

证券代码：002131

证券简称：利欧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05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2年1月6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，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现场会议于2022年1月21日下午15:00在浙江省温岭市东部产业集聚区第三街1号公司会议室召开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年1月21日，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21日9:15—9:25,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1月21日上午9:15至下午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由董事长王相荣先生主持会议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左里阳律师、何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64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,293,628,891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9.1512%。其中，参加现场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8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,238,461,742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18.3345%；

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人数为 256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55,167,149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0.8167%。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投资者人数为 259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127,669,423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 1.8901%。

三、会议表决情况

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2 年度授信规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,271,188,534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.2653%；反对 22,436,79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7344%；弃权 3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3%。

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105,229,06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2.4231%；反对 22,436,795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7.5741%；弃权 3,56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28%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会议由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左里阳律师、何湾律师见证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《法律意见书》认为：利欧股份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五、会议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1 月 22 日